

## 国际水文计划

### 政府间理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 (巴黎，2018年6月11—15日)

#### 教科文组织的机制发展变化

#### 临时议程分项目 4.2、4.3、4.4 和 4.7

#### 概 要

本文件概述了自国际水文计划理事会第二十二届会议结束以来，与国际水文计划有关的若干机制和计划问题，特别是以下内容：

1. 国际水文计划和国际水议程
2. 关于修订国际水文计划政府间理事会《章程》和《议事规则》的磋商
3. 关于国际水文计划“特别账户”的报告
4. 传播与外联委员会就其职权范围开展的工作

希望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关于**分项目 4.2**，理事会可以考虑要求秘书处开展以下工作：

- 在理事会届会期间召开部长级政治会议；
- 编写一份情况说明，介绍教科文组织在水资源问题上做出的贡献，并向会员国常驻纽约的代表团分发这份说明；
- 要求教科文组织会员国向本国驻联合国使团定期通报教科文组织水家庭在全球、地区和地方层面开展的活动和取得的成绩；
- 在计划主任的支持下，结合教科文组织第2类中心和教席的参与，在高级别活动期间召开会议，从而在纽约提高国际水文计划的知名度；
- 研究如何在国际水文计划《章程》和《议事规则》中反映会员国目前在有关新的全球水治理架构的讨论中表达的要求。

关于**分项目 4.3**，理事会可以考虑：

- 讨论并决定通过《章程》和《议事规则》问题工作组（WG）编写的文件，要求秘书处采取必要行动，以便执行局第二〇六届会议和大会第四十届会议可以批准这些文件。或者，理事会可以考虑就如何修改这些文件提出指导意见，并要求秘书处继续协助开展相关讨论。

关于**分项目 4.4**，理事会可以考虑：

- 注意到秘书处设立了国际水文计划特别账户，并鼓励会员国向特别账户捐款。

关于**分项目 4.7**，理事会可以考虑：

- 审议并决定通过修订后的国际水文计划传播与外联委员会职权范围，并鼓励会员国为委员会的工作做出积极贡献。



## 国际水文计划和国际水议程（议程分项目 4.2）

1. 联合国秘书长水和卫生咨询委员会（UNSGAB）在 2015 年 11 月发布的最后报告，建议设立**联合国政府间水和卫生委员会**以及**联合国水和卫生科学研究和实际应用小组**。报告还建议强化联合国水机制，使其能够担任这些新机构的秘书处。
2. 根据咨询委员会的建议，芬兰、法国、德国、匈牙利、荷兰和瑞士等国提出了“联合国政府间水机构倡议”，提倡建立一所机构，负责开展以下工作：a) 审查与水有关的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及具体目标的落实情况，推动开展后续工作；b) 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HLPF）提供重要的专题意见。根据构想，新的联合国水问题机构应设有辅助性的秘书处，并与经社理事会<sup>1</sup>结合起来。此外还应将该机构对联合国预算造成的影响控制在最低限度。
3. 这些努力最终促成了 2016 年 12 月联合国大会（UNGA）关于《2018-2028 “水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行动十年》的第 71/222 号决议（[A/RES/71/222](#)）中的第 12 段。这一段呼吁举办一次工作级对话，更好地统筹协调联合国在可持续发展支柱的支持下，为实现与水的各项目标和具体目标而开展的工作，同时特别强调《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联合国大会主席任命匈牙利常驻代表、大使 Katalin Bogyay 女士阁下和塔吉克斯坦外交部对外经济合作司司长 Lukmon Isomatov 先生担任此次对话的共同主持人。
4. 之所以建议设立新的水问题机构和举办工作级对话，主要是由于全球水治理结构高度分散，缺少一个致力于水问题的政府间机构。举办工作级对话，有助于会员国开展讨论，并且可以协助会员国确定未来的全球水问题机制架构。
5. 在纽约举办了两次对话（2017 年 3 月 22 日和 5 月 30 日）。在讨论期间，各方提出对于以下问题的关切：重复和忽视现有的机制和协定；财务成本和行政成本；在水问题上形成新的各自为政的局面；采用一刀切的做法带来的风险。第二次对话结束时，没有就新机制提出后续要求，也没有就继续开展讨论作出任何规定。但各方一致认为，有必要继续改进联合国系统在水问题方面的协调情况。会员国认为，强化现有机制或是设立新的机制（包括可能新建一个联合国机构），都可以完成这项工作。虽然没有继续开展对话，但是各方正在借助

---

<sup>1</sup> 经社理事会是根据《联合国宪章》在 1946 年设立的联合国六个主要机关之一，是负责协调、政策审查、政策对话和提出建议的主要机构，是支持联合国系统及其专门机构开展活动的核心机制。经社理事会管理着经济、社会和环境领域的附属机构及专家机构，监督落实国际社会商定的发展目标。

多个国际论坛，推动建立新的机构，或至少是搭建新的平台。但目前还不清楚这一机制包含哪些内容。

6. 在两次对话期间，教科文组织得以传递信息，告知与会者现已存在一个政府间平台——教科文组织国际水文计划，而且该计划是联合国水机制的活跃成员（见关于同联合国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关系的第 IHP/IC-XXIII Inf. 7 号文件）。

7. 2018 年年初，联合国水机制要求开展一次外部评估，以便优化业务，搭建起拟议的新平台。但是，联合国水机制作为联合国内部的协调机制，在联合国系统内部不具备政府间架构和自主的法人资格，工作人员数量有限。而这项工作需要投入大量资源，改变任务授权，这可能会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和组织的任务产生重叠，同时还需要进一步增进协调。

8. 特别是，联合国水机制是联合国机构间协调机制，负责处理卫生问题等与淡水有关的一切事务，由三十一个成员<sup>2</sup>和三十四个合作伙伴<sup>3</sup>组成，由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于 2003 年设立。联合国水机制秘书处最初设在纽约，不久前迁至瑞士，由世界气象组织作为其东道机构。在联合国系统内，联合国水机制不属于法律实体，其秘书处的工作人员不及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的四分之三。在财务方面，联合国水机制依靠支持落实水机制相关工作的外部机构提供的自愿捐款，主要包括国际发展机构和第 I 地区组各国部委。根据联合国水机制现行成员资格规定，捐助国既不同于成员国，也不同于合作伙伴（<http://www.unwater.org/about-unwater>）。

9. 鉴于以上所述，有必要回顾和分析国际水文计划在更广泛的国际社会中的定位。国际水文计划（IHP）创建于四十三年前，是第一个国际水文十年的成果。教科文组织会员国决定将其作为第一个政府间水计划，应对世界各地与水有关的挑战。国际水文计划目前仍是联合国系统内唯一致力于水研究、水资源管理、教育和能力建设的政府间计划，拥有 168 个成员国，其中 70% 的成员国派出相关部委作为代表，另外 30% 的成员国由学者/研究人员作为代表。

---

<sup>2</sup> 联合国水机制的成员包括应对环境卫生和自然灾害等与水有关问题的联合国机构、方案和其他联合国实体。

<sup>3</sup> 联合国水机制的合作伙伴包括积极从事水问题工作的国际组织、专业联盟、协会和其他民间社会团体。特别报告员、小组和咨询委员会等其他联合国相关实体属于享有特别地位的合作伙伴。

10. 此外，可以清楚地看到教科文组织世界水资源评估计划在全球层面开展的“联合国统一行动”活动。这项计划自在教科文组织启动以来，确实表明本组织有能力协调联合国水机制的 31 个成员及 38 个其他合作伙伴，共同编写联合国《世界水资源开发报告》（WWDR）。该报告促进所有机构和水问题方面的其他利益攸关方协同努力，在联合国水机制的领导下共同交付成果。此外，世界水资源评估计划目前担任负责编写综合报告的联合国水机制工作队主席，这是一份介绍可持续发展目标 6 落实情况的综合报告，将由联合国水机制提交给 2018 年 7 月举行的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HLPF）。

11. 可持续发展目标教育指导委员会（<https://en.unesco.org/education2030-sdg4/SDG-Education2030-Steering-Committee>）秘书处设在教科文组织，负责向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汇报落实关于教育问题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4 的进展情况。

12. 由此可见，教科文组织在水资源领域设有政府间机构，同时具备为相关机制提供秘书处服务的长期经验。不仅如此，事实证明教科文组织有能力协调从事水和卫生工作的所有联合国机构及合作伙伴。

13. 2017 年 9 月 20 日，秘书处召开情况介绍会，向会员国通报讨论情况，并要求会员国提供支持，向其驻纽约的代表团宣传国际水文计划。通过这次会议，会员国了解到最新情况，并承诺支持提高国际水文计划在纽约的知名度。

14. 国际水文计划主席团第五十六届会议（2018 年 2 月）要求秘书处在理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期间召开一次部长级政治会议和一次常驻团公开会议，并为教科文组织会员国召开一次情况通报会，让各方深入了解国际水文计划为制定相关政策做出的贡献。2018 年 6 月 14 日，秘书处将回应各方要求，召开第一次水资源问题科学与政策对接座谈会（SPIC）。

#### **希望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 **理事会可以考虑要求秘书处开展以下工作：**

- a. 在理事会会议期间召开部长级政治会议；
- b. 定期编写情况说明，介绍教科文组织在水问题上做出的贡献，并向会员国常驻纽约的代表团分发这份说明；

- c. 要求教科文组织会员国向本国驻联合国使团定期通报教科文组织水家庭在全球、区域和地方层面开展的活动和取得的成绩；
- d. 在计划主任的支持下，结合教科文组织第 2 类中心和教席的参与，在高级别活动期间召开会议，从而在纽约提高国际水文计划的知名度；
- e. 研究如何在国际水文计划《章程》和《议事规则》中反映会员国目前在有关新的全球水治理架构的讨论中表达的要求。

#### 关于修订国际水文计划政府间理事会《章程》和《议事规则》的磋商（议程分项目 4.3）

15. 教科文组织大会第十八届会议批准了国际水文计划政府间理事会《章程》，大会第二十、第二十一、第二十三、第二十七和第二十八届会议修订了《章程》。此后，国际水文计划政府间理事会第一届会议批准了《议事规则》，并根据教科文组织大会第二十一、第二十三和第二十八届会议对理事会《章程》提出的修正案，修订了《议事规则》。国际水文计划理事会第十四届会议修订了关于“无记名投票”的第 26 条规定。

16. 主席团第五十二届会议（2015 年 6 月 1—2 日）强调指出，应修订《章程》和《议事规则》，特别是修订以下内容：（1）主席团成员的任期；（2）建立机制，确保在某一名副主席不再担任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或已失去继续担任该职务的能力的情况下，所有选举组在国际水文计划主席团中仍占有代表席位。主席团就此提出了修订意见，建议将主席团成员任期延长至四年。已责成秘书处就延长主席团成员任期的建议以及主席团提出的其他建议（在教科文组织巴黎总部之外的其他地点召开国际水文计划法定会议）开展协调深入的磋商。

17. 应主席团第五十二届会议的要求，秘书处在 2015 年秋季开展了一项调查，绝大多数会员国在此次调查中提出以下建议：1) 国际水文计划主席团成员的任期应为两年，不可累计；2) 国际水文计划理事会和主席团成员不以个人身份任职，而是受本国指派担任代表，为此，应由会员国负责确保其在两个理事机构中占有代表席位的延续性（教科文组织法律事务办公室肯定了这一观点）；3) 不应在教科文组织巴黎总部之外的其他地点召开国际水文计划理事会会议。第一次磋商的结果可参阅第 IHP/Bur-LV/Ref 1 号参考文件。

18. 根据磋商进程，主席团第五十三届会议（2016 年 4 月 19—20 日）要求秘书处分发关于修订国际水文计划政府间理事会《议事规则》的方案，并编写国际水文计划《章程》和《议事规则》修订草案。国际水文计划政府间理事会第二十二届会议（2016 年 6 月 13—17

日)通过第 XII-1 号决议,支持主席团提出的关于修订《章程》和《议事规则》的建议。在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举行了磋商,请会员国就修订和完善国际水文计划理事会《章程》及《议事规则》提出综合意见和建议。在磋商结束时,收到了第 I、第 Va 和第 Vb 组提交的答复。代表 27 个国家的第 I 组除了提交集体答复之外,还有五个会员国也分别作出答复。同样,第 Va 组(47 个国家)和第 Vb 组(19 个国家)也分别有一个国家作出答复。第 II 组提交了五份答复,第 III 组提交了三份答复,第 IV 组提交了四份答复。相关答复摘要可参阅第 [IHP/Bur-LV/Ref. 2](#) 号参考文件。

19. 为便于比较,秘书处将这些答复统一载入第 [IHP/Bur-LVI/Ref. 1](#) 号和第 [IHP/Bur-LVI/Ref. 2](#) 号文件,并在 2017 年 10 月要求会员国确保秘书处的转述能够准确反映出各方表达的意见。

20. 国际水文计划主席团在第五十六届会议上(2018 年 2 月 20—22 日)要求秘书处支持由主席团成员国常驻代表组成的非正式工作组的工作,以便将会员国提出的意见与不限成员名额的治理问题工作组的工作成果结合起来。后者致力于分析教科文组织理事机构的程序和工作方法(由教科文组织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根据第 [38 C/101](#) 号决议设立, <http://unesdoc.unesco.org/images/0025/002590/259083e.pdf>)。该工作组在主席团第五十六届会议和理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之间定期召开会议,相关成果载于第 IHP/IC-XXIII/Ref. 1 号参考文件。常驻代表团与所在地区小组进行磋商,而后提交文件,交由理事会作出决定。

21. 需要指出的是,不限成员名额的教科文组织理事机构治理、程序和工作方法问题工作组的联合主席之一(匈牙利),是负责修订相关文件的常驻代表团工作组的成员,由此可以确保适当的相关建议得到接受。

22. 主席团还要求秘书处就修改国际水文计划的名称编写一份讨论文件,交由理事会作出决定,相关内容载于第 IHP/IC-XXIII/Ref. 7 号文件。

#### **希望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理事会可以考虑讨论并决定通过《章程》和《议事规则》问题工作组编写的文件,要求秘书处采取必要行动,以便执行局第二〇六届会议和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批准这些文件。或者,理事会可以考虑就如何修改这些文件提出指导意见,并要求秘书处继续协助开展相关讨论。



#### **国际水文计划特别账户的报告（议程分项目 4.4）**

23. 政府间理事会第二十二届会议第 XXII-7 号决议——“国际水文计划支持会员国在可靠的科学基础上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6 以及与水相关的其他目标”，要求国际水文计划秘书处拟定特别账户财务条例草案，并动员教科文组织水家庭积极自愿捐款，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 6 的各项具体目标以及与水相关的其他目标的具体目标的落实工作和报告工作。

24. 此外，执行局根据第 [200 EX/30](#) 号决定，要求总干事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支持为国际水文计划设立一个特别账户。

25. 根据这项要求，秘书处与战略规划编制局及财务管理局密切合作，向总干事提交了关于设立特别账户的文件，并在 2017 年 6 月得到总干事的批准。

26. 此后，大会第三十九届会议（2017 年 11 月）批准设立特别账户，国际水文计划将可以接收所需的财务援助，以满足会员国的需求，主要用于支持会员国开展能力建设，以及开展国际水文计划第八阶段战略计划批准的重大举措。特别账户财务条例草案载于第 IHP/IC-XXIII/Ref. 2 号文件。

27. 大韩民国、斯洛伐克共和国和伊比利亚—美洲水务局长会议（CODIA）成员国将成为特别账户的第一批捐助国。请会员国向特别账户捐款。

#### **希望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理事会可以考虑注意秘书处设立了国际水文计划特别账户，并鼓励会员国向特别账户捐款。**

#### **传播与外联委员会的报告（议程分项目 4.7）**

28. 根据第 XXII-3 号决议，传播与外联委员会（CnOC）与秘书处合作，审议并修订了委员会的职权范围（见第 IHP/IC-XXIII/Inf.2 号文件）。相关内容已提交国际水文计划理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第 IHP/IC-XXIII/Ref.10 号文件）。传播与外联委员会的报告载于第 IHP/IC-XXIII/Inf.1 号文件。

#### **希望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理事会可以考虑审议并决定通过修订后的国际水文计划传播与外联委员会职权范围，并鼓励会员国为委员会的工作作出积极贡献。**